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名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西藏鸿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需求清单 6
一、技术要求 6
二、商务要求： 2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1
　一、说明 31
　二、招标文件 3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3
　四、投标文件 35
　五、开标与评标 37
　六、授予合同 42
第四章 合同专用条款 46
合同模版 4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投标文件索引 63
　一、投标函 64
　二、承诺函 66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8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9
　五、投标保证金 70
　六、开标一览表 71
　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72
　八、商务应答表 73
　九、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4
　十、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75
　十一、投标技术偏离表 76
　十二、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77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0
　十四、关于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货物承诺函 81
　十五、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82
　十六、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83
　十七、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4
　十八、投标人诚信情况的承诺 85
　十九、信誉截图 86
　二十、其他材料 87
第六章　评标标准 88
　1、资格审查表： 88
　2、详细评审表： 90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2 月 19日11 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ZFCG2025-24586（20250104）

2.项目名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50万元

5.采购需求：鉴定设备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7.合同履行地点：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及藏财采办【2020】138号的规定等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和医疗器械备案凭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或普通诊察器械）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 1月 21日至2025年1月27 日（北京时间）

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2 月 19 日 11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 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6.2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相关规定；

6.3 本次招标公告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发布。潜在投标人自行留意查看上述招标公告发布媒体是否有本项目后续的澄清、更正、终止、中标（成交）公告。（因电子化交易代理机构无法主动联系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本项目相关澄清、更正、终止等信息无法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发布媒体，如未获取到相关澄清、更正、终止等信息，造成的后果由各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6.4 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进行注册、完善资料等工作，并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相关要求办理相关 CA 证书锁，以便完成获取招标文件、投标等相关操作。各项操作规范以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要求为准，如遇网站、系统、CA 证书锁等相关问题，请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中心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6.5 该项目实行《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线上“不见面”开标的通知》文件要求，采取线上“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开标。开评标以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请各潜在投标人做好线上“不见面”开标的各项准备工作。

6.6.落实政府采购的政策：

（1）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执行《财库（2017）141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3）执行《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4）执行《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5）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6）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和订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6.7.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8.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那曲镇文化东路 2 号

联系方式：17708967888（请在工作时间拨打）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藏鸿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拉萨市柳梧双创广场 8 层

联系方式：18689019386（请在工作时间拨打）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689019386（请在工作时间拨打）

第一章　采购需求清单

一、技术要求

那曲职业技术学校物品采购清单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参　　数
摄影拍照一体机	台	1	（1）相机类型:单电数码相机、微单。相机画幅:全画幅相机。(2)影像系统：背照式。有效像素:3000-3500万像素。感光度:100-51200。（3）镜头系统：镜头类型:可更换镜头，E卡口。（4）.对焦系统：对焦点数量:759个相位检测自动对焦点+425个对比检测自动对焦点。（5）.屏幕取景：液晶屏。晶屏像素:80-120万像素。液晶屏特性:可旋转，触摸屏。取景器类型:液晶屏取景，电子取景器。电子取景器像素:369万像素。电子取景器，100%视野率、0.6x-0.9x放大倍率、90-110fps刷新率。（6）.拍摄性能：快门速度:1/8000-1/10000s。连拍速度:支持连拍功能,10-12张/秒。视频拍摄功能:支持视频拍摄。视频拍摄帧数(fps):50-80帧/秒。防抖功能:机身防抖。（7）.存储与接口：存储介质:SD卡、CF卡。数据接口:HDMI，支持USB连接，可用于充电、数据传输和直播等。蓝牙传输:支持蓝牙连接，通过Wi-Fi实现文件快速传输。
快装快拆数码相机摄影三角架	只	1	碳纤维三脚架液压，可旋转云台。三角架60-1600mm。底座直径:中30-40mm。俯仰角度:俯95°/仰60°。云台承重:3-4kg。三脚架材质:碳纤（提供材质检测报告）。节数:5-6。脚管直径:中20-30mm，收拢高度:300-450mm，承重:8-12kg。

网络储存服务器	个	2	处理器：双核处理器。内存：标配 4GB-8GM 内存可扩展至 32GB。 硬盘位：内置 4 个 3.5 英寸或 2.5 英寸硬盘插槽，可扩展至 9 盘位。 接口：2 个 USB 接口、2 个 1GbE RJ45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还配备 2 个 M.2 NVMe SSD 插槽。 电源：100W 电源适配器，输入电压 100V-240V AC。 操作系统：提供直观的文件管理、媒体整理、数据保护等功能。 存储容量：标准容量 6TB,最大支持扩展容量可达 72TB(18TB drive×4)。数据保护：支持文件系统的先进快照技术、文件和文件夹层级数据还原、灵活的存储配额系统以及文件自我修复等功能，还提供全面的备份解决方案。
台式电脑	个	2	1（1）处理器。内核数 20。性能核数 8。能效核数 12。总线程数 28。最大频率 5.6 GHz。加速 Max 技术 3.0 频率 5.6 GHz。性能核最大频率 5.5 GHz。能效核最大频率 4.3 GHz。性能核基本频率 3.4 GHz。能效核基本频率 2.5 GHz。缓存 33 MB 。二级高速缓存总容量 28 MB。处理器基础功耗 125 W。最大功耗 253 W。 2 运行内存：16-32M。 3.固态硬盘：容量：≥1TB。接口类型：M.2 接口(NVMe 协议)。连续读取速度：≥7400MB/s。连续写入速度：≥6400MB/s。4K 随机读取速度：≥1000K IOPS。4K 随机写入速度：≥1000K IOPS。缓存容量：≥1GB 硬盘尺寸：80×22×2.2mm（或 80×22×20mm）。工作温度：0-70℃。存储温度：-40-85℃ 4. 主板：支持处理器：第 14 代/第 13 代/第 12 代处理器。芯片组：Z790。内存插槽：支持 DDR5 内存（部分型号如 ROG STRIX Z790-A GAMING WIFI D4 支持 DDR4）。存储接口：提供多个 M.2 插槽和 PCIe

			5.0/4.0/3.0 接口，支持高速 SSD 和 HDD。PCIe 插槽：提供 PCIe 5.0 x16 SafeSlot 插槽及多个 PCIe 4.0/3.0 插槽 6.售后服务：3 年整机质保。
技能鉴定证书喷墨打印机	台	1	1、A3+彩色打印机办公喷墨双面打印复印一体机 有线/无线 wifi。首页输出 5.5/9 秒*4（黑白/彩色），多页连续打印（黑白/彩色）。采用 4 色颜料墨水，锐利黑、卓越彩，防篡改易保存。配备大容量墨瓶，黑白/彩色印量达 7,500/6,000*5 页。后部 50 页特殊进纸器，可支持横幅等长纸打印。标配自动双面打印单元、自动双面输稿器。无需加热元件。标配有线/无线网络。支持无线直连。支持无边距。支持 U 盘直接打印及扫描至 U 盘。 2、售后服务：3 年整机质保。
彩色激光打印机	台	2	1、彩色激光打印机 A4 自动双面打印复印扫描传真一体机 wifi 办公家用打印机，标配【无线四合一+双面打印】21 页/分。自动双面。USB/有线/无线。单面自动输稿。触摸屏。 2、售后服务：3 年整机质保。
自动双面无线黑白激光打印机	台	2	1、自动双面无线黑白激光打印机 智能管理 月负荷 5 万页。A4 单面：30-40ppm，双面：15-25ppm。 2、售后服务：3 年整机质保。
全自动胶装机	台	1	全自动胶装机 全自动无线过胶机 合同标书热熔胶粒电动装订机，装订厚度：31-50mm
办公桌	套	1	1、E1 级板材。提供板材复合 GB/T39600-20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标准要求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甲醛释放量≤0.124。 2、王字型四人位+柜椅

			3、尺寸：3000*1200*1100mm 4、颜色：古咖+科技灰
文件柜	个	6	1、层数：5 层 2.门数：2 门 3.颜色：咖色、白色 4.开启方式：推拉式 5.风格：简约 6.柜子类型：落地文件柜 7.是否带锁：带锁 8.颜色：米色
保密柜	个	3	加厚冷轧钢板、静电粉末喷塑 规格：H1850mm*W900mm*D420mm 颜色：米白
农药残留速测仪	台	1	仪器类型：分立式测量波长：410nm 光源：单色光冷光源　样本位：40 个　反应位：40 个特种材料制作的比色杯，机器自动加样本，试剂等到反应中。反映周期：42 秒/每项。颜色白色。
调速多用振荡器	个	2	振荡幅度：20MM　　产品功率:60W 定时范围：0-120MIN 颜色：白色
畜牧兽医用离心机	个	2	台式高速（21000 转）颜色：白色
西餐组合摆台牛排盘子刀叉套装全套	套	10	青花瓷，牛排盘，岩砂 10 寸 4 人套装 2 黑 2 白
不锈钢牛排西餐套装刀叉礼盒	盒	10	尖头 6 人份 24 件套，西餐 24 件套，
酒店会所中餐摆台餐具	套	2	新骨瓷，菜碟，平盘，强骨瓷十件套
口布	个	60	餐巾布饭店餐布酒店专用口布，50cm*50cm

酒店会所中餐托盘	个	20	密胺材质、表面防滑纹路，塑料托盘圆形餐厅饭店上菜端菜餐盘 10 英寸
菜板（圆）	个	40	食品级 pe 耐用抗菌防霉切菜板菜墩剁骨头砧板菜板特厚，英寸 15
菜刀	个	50	不锈钢菜刀厨师专用，刃长=20cm 刀柄长 115mm 全刀长最大值 32cm
菜锅	个	40	精铁无油烟 少油烟、不易粘锅 不易生锈 不粘 无涂层，规格尺寸：36cm
厨师服（衣服+围裙+帽子）	个	300	厨师工作服男女长袖秋冬装，红边长袖上衣 蓝边长袖上衣 红边长袖上衣+黑白条纹半身围裙，XL+XXL+XXXXL
调料盒	个	20	钢盖 304 特厚，10 种小盒
模拟灶台	个	5	不锈钢模拟灶台一台两个灶位（四角带轮子+轮子可锁），规格 180*80*78
工作台	个	5	304 带轮不锈钢工作台 厨房专用橱柜台面切菜桌子案板摆摊小吃车，304 组装款 180*80*78 单通+轮子,304 组装款 180*80*78 双通+轮子
菜勺	个	30	304 不锈钢炒勺厨师专用炒菜勺子，12 两钢柄 304 不锈钢炒勺
自助餐盒	个	2	豪华智能 不锈钢 液压自助餐炉可视布菲炉电加热保温炉酒店餐具，长度 58cm 宽度 44cm 高 19cm
动物扑杀器	台	1	大行动物扑杀器多功能动物扑杀器牛羊猪用畜牧器械养殖器械，220V 电源使用
蒸汽灭菌器	个	1	不锈钢材质
药品冷藏低温试验室冰箱	个	1	箱体采用 304 不锈钢

多功能打印、复印、扫描一体机	个	1	1.功能：打印、复印、扫描等 2.复印比例：1:1 3.预热时间：11s 4.产品特性：喷墨打印 5.类型：黑白激光打印机 6.复印速度：25 页/Min 7.最高分辨率：1200×1200dpi
电子天平	个	10	ABS 材料材质，量程 6-30kg，线性误差 0.1-0.25g，准确级别III级，标配 RS232 接口，供电充插两用，有水平气泡，水平调节脚。
电子天平	个	10	ABS 材料材质，电磁力传感器，量程 100-320g，精准度Ⅰ级，线性误差小于 0.005g，内校，RS232 接口
生物冷冻切片机	台	1	1、冰冻切片机实验室生物病理组织切片机纤维石蜡塑料病理冷冻切片机 2、（1）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可分别显示切片总数量和切片总厚度、切片厚度、标本回缩值、温度控制及日期、时间、温度、定时休眠开关机、手动及自动除霜等功能；（2）全功能，电脑控制，采用双压缩冷冻系统和进口的关键切片机部件。（3）配置样本头、冷冻台、冷冻刀、冷冻箱等关键制冷口，十五分钟即进入冷冻状态。（4）采用强制式制冷结构，双压缩机制冷，另配置强冷台：半导体制冷功能；（5）切片机机芯位于冷冻箱外，机顶部留出放置切片配件的位置；（6）手轮定位 360° 任意点锁紧功能；（7）设置 12 个常用的手控切片位置，常用标本位置一键直达；另带标本回缩功能，回缩值:0 ~切片位置可调；（8）配手动退刀器；（9）可加热拆卸式玻璃视窗；（10）采用 UV 紫外线消毒方式消毒；（11）普通冷冻点 22 个标本.强冷点 4 个；（12）冷冻箱控温范围：0℃～-45℃；

			（13）冷冻台温度最低可达：-55℃；（14）冷冻台附加半导体制冷温度可达：-60℃；（15）样本夹头控温范围：0℃～-45℃；（16）半导体快速制冷工作时间：15 分钟；（17）标本垂直运动行程：60mm；（18）标本水平运动行程：20mm；（19）切片厚度：1μm～999μm 可调；（20）修片厚度：1μm～999μm 可调；（21）标本回缩值： 0μm～切片厚度可调；（22）电源电压：AC220V±10% 50Hz
离心机	台	2	1、台式实验室高速离心机。 2、转速 16000r/min。相对离心力 21532xg。容量 6x50ml。转速精度±30/min。定时范围 1~99min。整机噪声≤62dB(A)。电源 AC220V±22V 50/60Hz。整机功率 400W。
牛羊用测杖仪	套	20	铜质内杆、不锈钢
圆形测定器	个	20	不锈钢材质，激光刻度，尺身不易弯折
量牛羊皮尺	个	20	防水抗污、加厚抗摔，双面刻度，纤维尺带
牛羊用可视输精枪	套	10	输精枪、显示器、手柄、手捏气球、高清摄像头、304 不锈钢探针、圆头出精孔
牛羊人工采精器械假阴道	套	20	包括双连球、 内胎、 外壳、气阀、集精杯、固定皮圈
卧床护理专用便盆（带手柄）	个	10	PP 材质，27.5CM*52.5CM*8.5CM，白色
西式塑料便盆（无菌包装）	个	10	原生食品级 PP 树脂材料，34*27*（9/5）
女士专用软口尿壶(直立容量 1000ml)	个	5	接尿口 tpe 壶体 pe
男士专用软口尿壶(2000ml)	个	5	食品级 PP 料 PET 壶口
平躺洗头盆	个	10	食品级材料，升级加高款，46*35*16cm

老年人口腔护理包	套	10	PVC，5-6 倍 17*16*13cm，包含牙齿模型、弯盘、压舌板、手电筒、橡胶单围兜、脱脂棉球、润唇膏、镊子
臂式电子血压计	个	5	示波测定法，手臂式，精度±2mmHG,测量范围 0mmHG-295mmHG,白色
水银血压计（加听诊器精装保健盒）	个	5	1、血压计+听诊器+收纳盒
老年护理床（中曲多功能防侧滑款）	张	3	加厚钢材+助便器，外径尺寸（长 207cm*宽 96cm*高 47cm），白色
电压表	个	40	高精度、外接电流探头，最大可测量 10000uF，黑红色
钳型电表	个	40	智能防烧钳形表电流表数字万用表高精度数显钳表电压电流电阻
功率表	个	20	高精度功率表
万用表	个	20	电工专业级的万用表
兆欧表	个	40	5 千伏高压兆欧表
电桥	个	40	电工专业级用的电桥
电位差计	个	20	电工专业级用的电位差计
接地电阻表	个	40	接地摇表手摇接地表避雷针接地电阻测试仪电阻仪防雷 100 欧 精度 0.01-100
游标卡尺	个	40	连环四用带表游标卡尺 0-150_0.02mm
日关灯配件	个	20	1.2 米双管(LED36W)带罩全套
双联双控开关	个	100	二开双控
三相异步电动机 Y-△降压启动控制装置	个	5	星三角降压启动控制箱软启动器降压控制柜三相电机风机水泵控制箱
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	个	5	小型铝壳三相异步电动机变频调速电机国标铜线马达 90W-2 极(2800 转)
单相异步电动机	个	5	单相异步电动机国标纯铜 220V 大功率 1.523.05.5 电机小型两相电 3.5KW-4 极 24 轴-1400 转
电阻	个	100	3W 金属膜电阻 色环电阻 1%精度

		0	
变压器	个	40	变压器可拆卸 物理实验教学仪器小型变压器模型学生用 小型变压器
电容	个	50	单相电机电容CBB60电容器450V单相家用潜水泵气泵台钻220V电机启 CBB60-12UF5%
接触器	个	40	50A交流接触器LC1D40 D65...C替CJX2-4011 5011 6511 LC1-D50Q7C AC380V
熔断器	个	100	RO15熔断器 RO15陶瓷保险丝管10X38RT181A/2A/3A/5A/6A/10A/*32A 10A
刀开关	个	40	100A闸刀开关380v隔离3P三相电四线双投倒顺刀切换刀双向转换刀闸 双投3P100A
直流双臂电桥	个	10	直流电桥QJ23/QJ44/QJ57/QJ36A直流单臂双臂电桥0.1级 QJ44直流双臂电桥(0.2级)
直流稳压电源	个	40	可调直流稳压电源大功率工厂测试老化电镀实验充电手机维修 MS152D S1可调(0-15V0-2A)
低频信号发生器	个	20	音频信号发生器低频信号源音频信号源低频信号发生器
电位器	个	100	多圈线绕电位器WXD3-13-2W-4.7K精密多圈线绕电位器滑动变阻器 1K/2.2K/3.3K/4.7K~100K
电感线圈	个	200	共模电感 10mH 20mH 30mH 磁环电感 插件环形电源滤波EMC电感线圈 12*6*4 20mH 0.35线径1.5A
电工操作台可移动	个	40	防静电工作台 生产车间操作台 钳工维修装配台 移动工具桌 重型 1.2*0.75单桌，主色蓝 一桌一箱，一机一闸一漏
钳子	个	40	1000V高压绝缘老虎钳电工专用钳子
尖嘴钳	个	40	尖嘴钳电工钳8寸电工家用钳子省力工业级多功能钢丝钳剪线钳断线
剥线钳	个	40	剥线钳电工钳拨线钳7档带刃0.6-2.6mm多功能拔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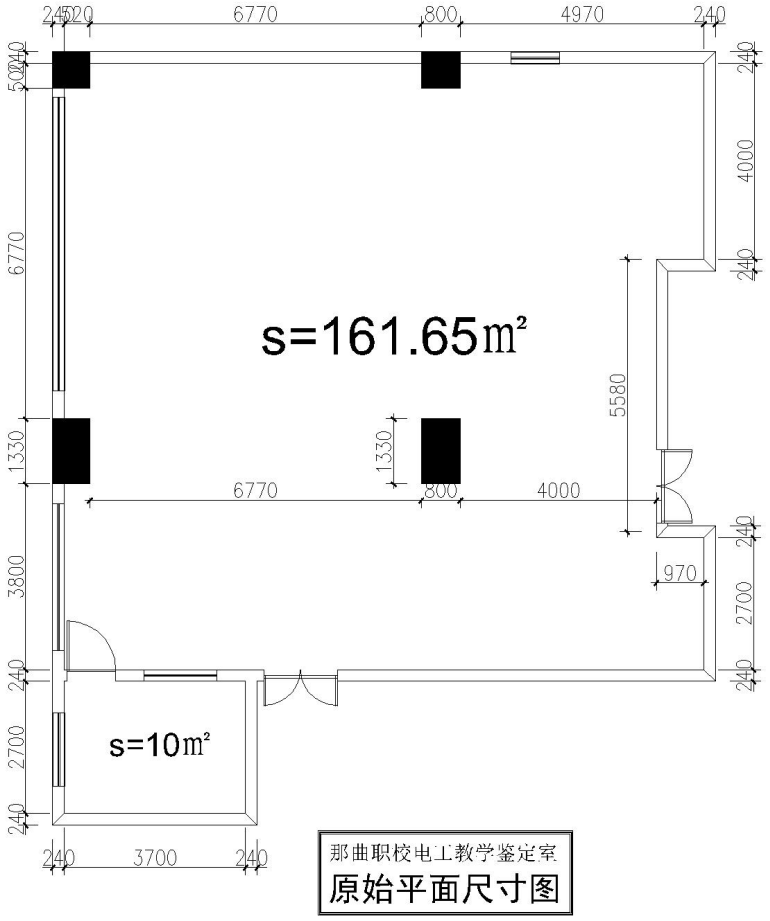
			钳剪线钳压线钳子
十字改刀+一字改刀	套	40	强磁十字一字 2 件 6*100mm 平口起子改锥
数字电笔	支	40	电笔智能测电压多功能测断线数显电工专用感应试测电笔 两用批头
榔头	支	5	精钢管实心大羊角锤 226m
单相电表	只	20	电度表电子电表 家用智能 220v 单相火表电能表 10(40)A
互感式三相电表	只	10	三相四线电能表互感式 380V 电子式电度表智能大功率 100A 30-100A
安全防护装备全套	套	2	高压电绝缘服套装电工防护服防电服绝缘衣服装 KV 电工绝缘工作服 普通款：10 千伏防护服+20KV 靴+12KV 手套
安全带	套	2	五点式安全带 双大钩缓冲包 1.8 米+围杆带
单腰式安全带	套	2	单腰式安全带小钩 1.8 米 国标电工保险安全绳带挂钩
单相电表带照明灯控制电路板	套	30	1、定制教具：底板 12mm 多层板，印制单相电表带照明灯控制电路图、配备基本元器件
互感式三相电表带有电压表、电流表接线点动控制电路板	套	10	1、定制教具：底板 12mm 多层板，印制点动控制电路图，配备基本元器件
正反转控制电路板	套	10	1、定制教具：底板 12mm 多层板，印制正反转控机制电路图，配备基本元器件 2、提供正反转控制电路图
点动带自锁控制电路板	套	10	1、定制教具：底板 12mm 多层板，印制点动带自锁控制电路图，配备基本元器件 2、提供点动带自锁控制电路图
双电源转换系统	套	1	在光伏供电不满足需要时，毫秒级自动切换，由绿电切换到到市电供电。

教学鉴定室线路改造	项	1	1、该线路改造满足零碳教室需要。照明用电、教学用电、供暖用电均需由绿电提供。 2、一机一闸一漏。 3、绿电提供 380v 电源和 220 电源。 4、提供鉴定室线路改造图（鉴定室平面图附清单后）
标牌系统	项	1	1、操作规程，鉴定科目要点等初级中级电工教学内容鉴定内容展板等。内容包括：(1)测量电阻、电压（交、直流电压、电阻）；（2）测量三相异步电动机运行电流（线电流、零序电流）；（3）测量三相异步电动机绝缘电阻（相对地、相与相）；（4）测量接地装置电阻值；（5）挂接操作携带型接地线；（6）登高作业。（7）电动机单向连续带点动运转线路的接线；（8）三相异步电动机正反转线路接线；（9）三相异步电动机正反转线路接线；（10）单相电能表带照明灯的安装及接线--双控日光灯；（11）单相电能表带照明灯的安装及接线—单控灯加插座；（12）带电流测量的电动机运行控制电路接线（只接一相电流测量回路）；（13）导线的连接；- 单股导线、多股导线的直接（平接）、分接（T 接）。（14）判断作业现场存在的安全风险、职业危害（标示牌＋图片）；（15）判断作业现场存在的安全风险、职业危害（标示牌＋照明线路作业场景）；（16）判断作业现场存在的安全风险、职业危害（标示牌＋控制线路作业场景）；（17）结合实际工作任务、排除作业现场存在的安全风险、职业危害（进行带电更换断路器的安全操作）。（18）使高、低压触电者脱离电源；（19）抢救无呼吸无心跳的触电者（单人徒手心肺复苏操作）；（20）电气防火灭火（灭火器的选择与使用）。
实训大楼顶楼现有光	项	1	1、日发电约 140 度、配备汇流箱、太阳能控制器、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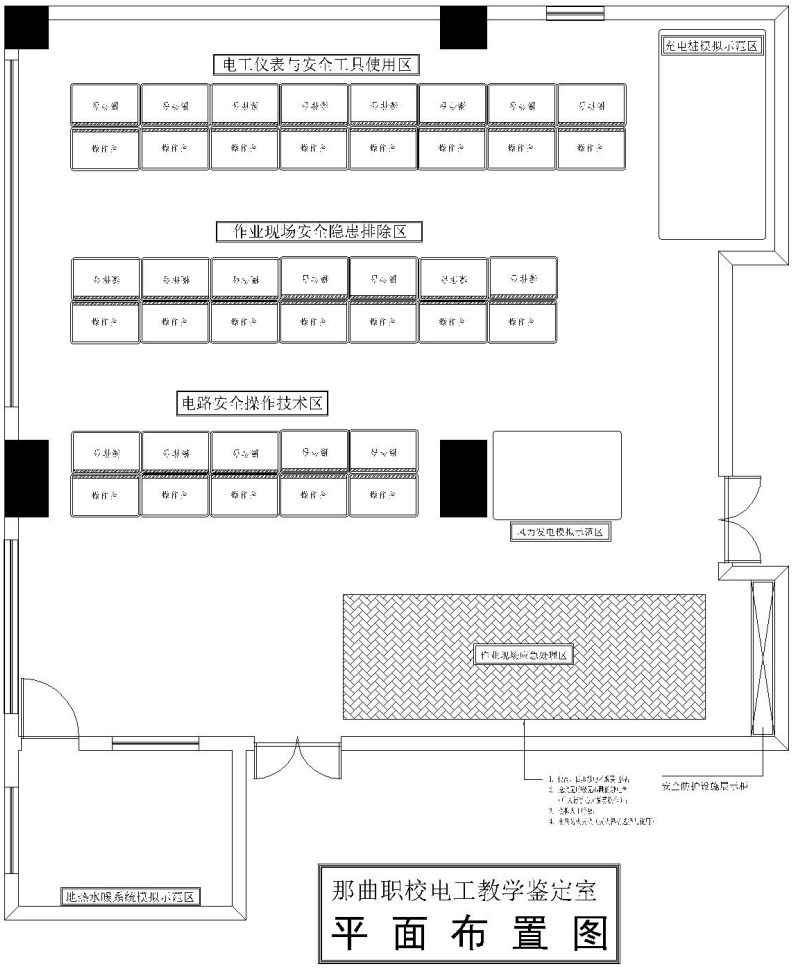
伏支架及系统电路完善			变器，输出电流从实训大楼楼顶引导至二楼鉴定室配电箱 2、逆变器输出电流为 380v。
热电联供系统	项	1	1、日发电约 60-80 度，60 摄氏度热水供应。包括：水冷型高效双玻太阳能光伏光热一体化热电联供组件（提供组件参数表复印件）、交换机组、自动控制系统，以及和大楼原有供热水系统的一体化整合 2、提供热电联供热水系统与实训大楼原有热水系统一体化整合设计图
教学鉴定室电取暖系统	项	1	电源规格：220V～ 50Hz； 泄漏电流（mA）：Ⅰ类； 升温时间：5min 达到额定温度>70℃； 防水等级：IP2 级以上； 发热体：进口碳纤维原丝、通电即热，散热均匀，升温快，电热转换效率高，外表进行静电喷塑处理； 耐压强度：整体绝缘应经受 50HZ,1000V,1min 无击穿； 机体：采用锰镁铝合金，铝合金侧边厚度≥0.8mm； 机体保护：温控保护、智能开关； 控制方式：智能温控器,单台控温。
实训大楼楼顶风电发电展示系统	台	1	1、包括微风发电机 2、控制柜（提供控制柜系统图复印件）。 3、与原有光伏发电系统、新建热电联供系统 、风电系统一体化整合。
绿电储能系统	套	1	1、储电量 120 度。 2、磷酸铁锂电池组，绝缘防爆外壳 3、储能逆变器 4、降温配备 5、消防配置

			6、新建储能房间
地热水暖模拟系统	套	1	1、模拟那曲地热供暖，光伏电制取热水，供应水暖气片热水循环，同时展示地面水暖系统 2、电热水器模拟地暖供水 3、包括：电热水器、水箱、循环控制系统、水暖气片。 4、展示水暖地暖系统。 5、提供地热水暖模拟系统设计图
充电桩模拟展示系统	套	1	1、电源 380v 2、电流 32A 以上 3、扫码付款 4、新国标枪头 5、配备新能源汽车模拟电池，学生可以实操充电。配备相应保护模块。
微风发电模拟系统	套	1	定制适用微型螺旋型风力发电机 阿基米玫瑰型模型微风启动，包括风源设备、电流输出控制、模拟照明等。用于教室教学需要。

附件一、鉴定室原始平面尺寸图



附件二、鉴定室平面布置图



二、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2.合同履行地点：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3.货物的质保期：按照国家要求执行；

4.服务要求：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须委派公司专人负责本项目，直至项目结束，如果中途更换人员须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台式电脑、激光打印机**为强制采购产品，提供节能认证证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ZFCG2025-24586（20250104）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那曲镇文化东路 2 号 联系方式：17708967888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西藏鸿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柳梧双创广场 8 层 联系方式：18689019386
4	划分标段：无
5	**采购内容：技能鉴定设备采购**（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投标报价和货币	
7	**1、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综合考虑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是完成项目所需的货物、人工、管理、财务、税费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投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超过预算金额的报价，视为无效报价，作废标处理。**
8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资格标准：详见资格审查。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不统一组织标前答疑会，各投标人如有问题，请将需要解答的问题按规定提出，采购人予以回复。
11	投标保证金金额：2.0 万元；
12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交款方式：采取线上银行保函或保单保函等方式提交，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即可线上缴纳投标保证金。（根据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荐的选择其中一种可以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平台即可，不是平台办理的，不予认可）。 交款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13	投标有效期：90 天（从投标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14	投标文件： 1.线上电子文件的要求 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系统,需办理相关 CA 证书锁，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相关 CA 证书锁可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查询办理流程。各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2 开标现场，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投标人如遇网站、系统平台、CA 证书锁等相关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及时按照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中心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1.3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线上评标），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如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评标时，如由系统原因，将请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中心进行解决，如因投标人上传的原因，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具体请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认真了解流程和要求并严格按照操作手册制做投标文件（建议投标人将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页面打印

	后签字盖章，再将已签字盖章的页面扫描成彩色PDF格式上传至电子交易系统，以保证投标文件签章的完整性），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1.5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线上“不见面”开标的通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不需要出席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投标人通过线上“不见面开标”可全程参与开标会议，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开标并保持在线状态，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20分钟内发起解密，投标人必须在30分钟内完成解密(因系统原因除外）；否则投标单位对该项目投标无效，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上传投标文件至系统中。（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须投标人远程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请各潜在投标人在电脑上安装CA驱动，否则影响解密工作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2.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签字、盖章位置及要求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规定。
15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19日11时 30分
16	开标时间：2025年2月19日11 时30分 开标地点：那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7	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18	合同履行地点：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
19	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分包：不允许 转包：不允许 偏离：实质性偏离不允许
2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21	招标文件澄清：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xizang.gov.cn/）发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采购公告或采购文件修改的信息，如因投标人疏忽导致的信息未及时获取的情况，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提出问题截止时间：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2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或盖章处
23	装订要求：无
评　标	
24	核心产品：离心机
26	节能环保 1.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2.本项目采购涉及节能环保及强制采购产品（以采购需求为准）。
27	样品：开评标现场不提供样品
28	演示：无
30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 5 人（是否委派采购人代表以授权书为准）。 组建和抽取：根据政府采购法依法组建，从综合专家库系统中自动抽取。

32	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原则、评标办法为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按综合评分法对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报价等进行打分排序，按排序高低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分数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分数和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唯一因素**。按评标得分排名情况，综合得分排名前3位为中标候选单位。**评审后总得分与投标报价都相同的情况下，投标人属于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享有优先采购的机会。**
授 予 合 同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转账或现金），数额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15]299号文及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相关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金额1.5%的中标服务费，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该项费用。**
其他内容	
34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5	1、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2、采购资金的支付时间和支付条件：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36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 《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本次采购所涉及的包含采购需求所有内容，投标人在报价时需考虑各项因素。** **2、为避免恶意低价竞争，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3、中标单位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3个工作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沟通服务及其他前期事宜。 4、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藏财采办[2019]36号文相关规定自行成立验收小组，负责本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5、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招标文件中标注▲的为实质性条款。 7、变更公告：关于本项目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的变更、澄清和修改的通知均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由于本项目实施电子化交易流程，代理机构无法获悉参与项目的投标人信息，因此无法一一通知各投标人相关变更、澄清、修改的情况，请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修改的信息，如因投标人疏忽导致的信息未及时获取的情况，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8、政府采购执行： 一、扶持政策价格的扣除 (一)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2、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提供货物、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中小企业认定规则。 （1）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 联合体投标的规定 （1）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二）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 号）范围优先采购的，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按照对应投标（响应）金额给予 2% 的价格扣除，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具体标准详见评分细则。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否则不予认可。 二、投标产品的政策 （1）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产品需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强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 （3）属于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截图并标注，否则不予认定。 （4）信息安全产品,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未提供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5）绿色包装：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应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 （6）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和订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10、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共同编制。
38	知识产权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知识产权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本项目产生和承载的数据资源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可将数据资源用于本项目之外，包括数据复制、加工、共享、应用和提供给第三方。
39	相关情况的处理：

	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若出现上述利害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部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2、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资金来源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被批准实施该项目所需资金。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方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采购人：采购人是指提出国内采购服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机构）是指依照国家有关部门的管理规定，依法设立并取得采购资格证书、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中介组织。本招标文件中采购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前述招标代理机构。

2.3 采购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6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2.7 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A、提供虚假的资料；

B、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2.8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合格的服务或货物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服务或货物，均应来自上述 2.4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3.2 服务或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或货物。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采购需求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人须知

4）合同专用条款

5）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6）评标标准

6.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及服务需求内容有质疑要求澄清回复的，须在购买招标文件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以书面形式在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不接受其他方式），招标代理机构则以书面形式在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澄清，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询招标公告发布媒体的信息，获取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修改的信息，如因投标人疏忽导致的信息未及时获取的情况，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在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发出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登录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xizang.gov.cn/）发出，同时在

原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采购人将按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9.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书

2)投标一览表

3)投标保证金。

4)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5)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可以增减行列。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服务或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2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包括下列内容：

1)报所实施本项目的价格。

2)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3)伴随服务的有关费用。

4)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服务的费用。（如果有）

5)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6)其他费用等。

11.3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或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5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12.投标货币

12.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报价为金额的，以元为单位，保留 2 位小数点；

13.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证明文件应使采购方满意，投标人在投标时应符合本须知的规定。

13.3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方满意。

14.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或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服务或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数据，它包括：服务主要内容的详细说明等。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以电子保函为准)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方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下述方式进行递交：

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交纳，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按来款渠道以

转账的方式退还。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保单保函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5.1 和 15.3 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 31 条规定缴纳了履约保证金后原额退还。

15.6 退还时间：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3)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应自本须知第 22.1 条规定的开标日起，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制作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

17.2 投标文件中涉及签字盖章处,均需按照要求进行签字盖章,否则按照无效处理。

四、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文件在投标截至时间前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或上传失败均无法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8.2 投标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修改或补正的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2）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技术应答（偏离）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无相关证明材料的；

（5）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明确为实质要求的）；

（6）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1）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特指需行政审批的营业范围）；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不按要求签字；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投标有效期、供货/服务期限、相关承诺函等商务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9）其它不符合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要求和规范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和单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且有其他证据证明有串标、围标嫌疑的；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1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9.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知修改招标文件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至时间前，投标文件无法上传至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21.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1.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5.7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2.2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的“不见面开标”中公布投标人，然后发起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除因系统原因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将不能进入下一环节。

23. 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

23.1.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3.1.2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是否委派采购人代表以授权书为准）。

23.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方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分数和报价都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2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3.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4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23.4.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投标保证金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3.4.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其他不一致的内容以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处理。

23.4.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23.4.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

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3.4.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4)投标书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5)资格标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服务报价两个或多个的；

8)投标文件附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3.5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3.5.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商务”、“技术”和“价格”三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详见第六章评标标准）。

23.5.3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6 中标人的确定

23.6.1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做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报价、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6.2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23.6.3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标候选投标人应当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

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23.6.4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六）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23.6.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23.6.6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6.6.1 在评标过程中，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6.6.2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6.6.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二）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三）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23.6.7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出现本条第（二）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注：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23.6.8 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 2 名

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一）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二）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三）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四）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招标采购单位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评标委员会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招标采购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23.6.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二）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三）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四）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五）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3.6.10 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选定中标人：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自动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同样原因不能签订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4.与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接触

24.1 除本须知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人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接触。

24.2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授予合同

25. 资格后审

25.1 采购方将根据本须知列出的标准审查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

25.2 授标决定将考虑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其基础是审查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采购机构认为必要的、合适的、相关资料。

25.3 如果审查通过，采购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机构将拒绝其投标，并对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能否令人满意的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26. 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机构原则上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7. 授标时更改采购服务内容的权力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幅度和时间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予以更改，但不得对单价或其他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发出采购结果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一个月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规定执行，采购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方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或重新采购。

32. 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流程：

受理的质疑在法定期限（七个工作日）内作出质疑答复。对于质疑答复不满，可向同级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对投诉处理不满的，可向法律行政主管部门提出行政复议，对行政复议不服的可移交司法机关。未经前一程序，不予受理。

32.1 只有购买了本次招标文件且参与了本次投标的投标人，才能提出质疑。

32.2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内容有异议，须在购买招标文件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不接受其他方式）。如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提出，则视为投标人无异议。投标人如认为在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2.3 对采购过程、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中标结果的书面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质疑、投诉书法人签字（盖章）原件，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原件等，并附联系人、联系电话，否则不予受理。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投诉书上法人代表签字（盖章）并附联系人、联系电话，否则不予受理。其他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要求。

32.4 对本次采购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者有如下行为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

（2）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的；

（3）以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私自拍摄的采购资料或评委不得泄露的评标内容为证据的；

（4）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者；

以国家最新颁布的法令为处罚依据。

32.5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应在投标截止日期3日前书面告知采购代理机构，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

32.6 对开标前不按《政府采购法》规定程序提出质疑（针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影响采购周期和效率的，将列入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投标人黑名单记录，在三年内不准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

第四章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模版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_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

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

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

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解决争议的方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第 19.2 款	法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索引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三	综合评分		
1			
2			
…			
四	其他		
1			
2			
…			

说明：该投标文件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号(如有):_____】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4）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6）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承诺、声明的；

（7）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5、投标有效期：_____天（从投标截止时间开始计算）。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有约束力。

8、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

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日　　期：

二、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我方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我司对未被列入按财库[2016]125号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六、如果有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货

物、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我司完全同意招标文件中关于知识产权的说明，承诺由此造成的纠纷由我单位全权负责。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注：（1）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职务：_____ 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_____。

_____ 年_____ 月____ 日

五、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凭证）

六、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投标保证金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地点	
备注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公章）　　（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或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或产品品牌（厂家）	产品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分项报价合计（元）：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及以招标文件第一章采购需求为准，逐项详细报出投标单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八、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备注

注：1.投标人把招标文件第六章中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重要条款逐条列出。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九、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年份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一、投标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或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二、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此申明函可以不提供或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内容用“/”表示，**供应商根据项目类别自行填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4】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

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投标人不属于中小企业，此申明函可以不提供或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内容用“/”表示，**供应商根据项目类别自行填写**。

（2）监狱企业声明函

注：

1.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未提供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的，则其参与投标的监狱企业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4.如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不用提供证明材料。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以上声明函。

十四、关于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货物承诺函

本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家相关强制采购范围内货物的相关文件和规定。如在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我公司特此承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货物均在国家规定的相关强制采购范围要求内。并承诺在交货前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五、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依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中我司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六、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table>
<tr><td>企业公司名称</td><td>（盖章）</td><td colspan="2">企业公司法人</td><td colspan="2"></td><td>注册地址</td><td></td></tr>
<tr><td>承诺人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住址</td><td></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项目主管单位或业主</td><td colspan="7"></td></tr>
<tr><td>承
诺
内
容</td><td colspan="7">本人代表企业（公司、个人）在生产经营性活动中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企业（公司、个人）有关连接从业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行为规范、廉洁从业；
二、坚决抵制商业贿赂，不向国家公职人员行贿、赠送礼金礼品，不利用各种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
三、如违反承诺，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的处罚，同意被行业主管部门或单位列入“黑名单”。

承 诺 人 签 字：
承诺人身份证号：
承 诺 时 间：

公司名称：（签章）</td></tr>
</table>

十七、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说明：其中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可以根据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八、投标人诚信情况的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无失信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九、信誉截图

1、“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截图；

3、其他截图。

二十、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第六章　评标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1、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审查	投标人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个体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提供2023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或承诺函;②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保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证明材料提供缴纳证明文件或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供应商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情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9.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10.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和医疗器械备案凭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或普通诊察器械）。
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个体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一致；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内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范围内容；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是否按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格式中的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
注：以上评审中的证明材料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为准，上述有一条未通过，视为初审未通过，不再参与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办法
一、报价部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投标报价以各项单价汇总后最低的，得满分 30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	技术部分		
1	产品技术参数	26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 1 条参数扣 2 分，满分为 26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须提供采购需求中要求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参数要求，将不赋予相应分值。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参数须在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偏离情况为负偏离的将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参数要求，将不赋予相应分值）。
2	项目实施方案	15 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本项目实施流程；②项目实施人员组织与安排；③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保障措施；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⑤项目实施的难点难点的解决措施。 提供以上任意 1 项得 3 分，每项内容有 1 处错误或漏洞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 “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9 分	方案内容包含：①服务人员安排；②采购标的出现质量问题时的响应及解决措施；③备品备件更换优惠承诺。 提供以上任意 1 项得 3 分，每项内容有 1 处错误或漏洞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 “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4	培训服务方案	8 分	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时间；④培训内容。 提供以上任意 1 项得 2 分，每项内容有 1 处错误或漏洞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 “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三	商务部分		

1	类似项目业绩	10 分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①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和结果公告（中标公告或成交公告）；②合同和发票。提供①或②要求的证明材料得相应分值。 （复印件应清晰可辩。无对应业绩或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能被赋予相应分值）。
2	节能采购	2 分	①节能产品分:投标产品为优先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1 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②环保标志产品分:投标产品环保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1 分。

评标办法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ZFCG2025-24586

项目名称：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评标参数

那曲市职业技术学校技能鉴定设备采购项目

评标参数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有暗标评审： 无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允许分包： 否

专家是否分组评审： 否

评定分离： 否

确定中标人方式：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3

最高限价： 无

小微企业优惠：

当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时：（监狱、福利企业视同小微型企业）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1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2	资审报表	
3	资审结束	
4	符合性审查	

5	商务评审	12
6	技术评审	58
7	报价修正	
8	小微企业认定	
9	报价评审	30
10	汇总得分	
11	评审结果	
12	评标报告	
13	评标结束	

评标条款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个体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提供2023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或承诺函；②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半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保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证明材料提供缴纳证明文件或承诺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	供应商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情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情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8	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9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10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和医疗器械备案凭证（范围包含：临床检验器械、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或普通诊察器械）。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个体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一致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3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7	投标内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范围内容；
8	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是否按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格式中的企业助廉守法承诺书；
9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起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①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和结果公告（中标公告或成交公告）；②合同和发票。提供①或②要求的证明材料得相应分值。 （复印	10

		件应清晰可辩。无对应业绩或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能被赋予相应分值）。	
2	节能采购	①节能产品分:投标产品为优先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1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②环保标志产品分:投标产品环保采购的，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1分。	2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产品技术参数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1条参数扣2分，满分为26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须提供采购需求中要求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参数要求，将不赋予相应分值。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参数须在技术偏离表中响应（偏离情况为负偏离的将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参数要求，将不赋予相应分值）。	26
2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本项目实施流程；②项目实施人员组织与安排；③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保障措施；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⑤项目实施的难点难点的解决措施。提供以上任意1项得3分，每项内容有1处错误或漏洞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	15

		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包含：①服务人员安排；②采购标的出现质量问题时的响应及解决措施；③备品备件更换优惠承诺。提供以上任意1项得3分，每项内容有1处错误或漏洞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9
4	培训服务方案	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人员安排；②培训方式；③培训时间；④培训内容。 提供以上任意1项得2分，每项内容有1处错误或漏洞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错误”为：违反国家地区法律法规；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不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不符合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不满足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关键时效指标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 “漏洞”为：方案中出现其它项目名称、地点、单位名称；人员相关信息前后不一致；不适用本项目特点；存在安全隐患；举证材料不充分。	8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满分： 30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算分方式：系统算分（根据计算规则系统直接计算得分）

1、评标价计算

评标价 = 投标总报价 *（1-扣除率）

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 = 最低评标价

3、报价打分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3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3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4	投标报价	
5	合同履行期限	
6	合同履行地点	